# 杭州第二次经济普查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5-04-23

*第一篇：杭州第二次经济普查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 综合试点业务技术总结（杭州市经普办2024年6月25日）根据国务院《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试点方案》及省经普办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市选择了富阳市富春街道进行市级综合试点。试点从3月下旬开始至6月...*

**第一篇：杭州第二次经济普查**

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 综合试点业务技术总结

（杭州市经普办

2025年6月25日）

根据国务院《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试点方案》及省经普办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市选择了富阳市富春街道进行市级综合试点。试点从3月下旬开始至6月中旬基本结束，共完成了2415家法人单位、461家产业活动单位、10332家个体经营户的清查摸底、发表培训、数据审核与处理等工作任务。

此次富春街道试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要求高，第一阶段（15天时间）如期完成了清查摸底的专项培训、入户调查、清查表的审核、查询、改错、录入以及查漏补缺，进行了单位的分类整理等工作；第二阶段（21天时间）由普查员将发表培训通知送达每一个填报单位；完成了12类表式18场次面向基层单位的发表培训任务；第三阶段（13天时间）完成了各专业普查表数据质量审核及其数据处理任务。

现将富春街道试点的业务技术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要做法与体会

按照市级综合试点“全真模拟、实战演练、培训骨干、积累经验、发现问题、完善方案”总体要求，我们从业务技术角度，着力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认真抓好清查摸底前期准备工作。富阳市富春街道被确

图。浙江省、杭州市和富阳市三级经普办及抽调的部分区、县(市)统计局业务骨干，历时半个月，采用计算机辅助绘图软件，完成了普查区电子地图绘制，并打印装订成册。

(二)认真抓好各类普查对象的清查摸底工作。为确保清查摸底各阶段工作的顺利进行，市试点办采取了以下措施：（1）确定各区、县(市)经普办常务副主任及市局一名副处长，承担相关普查区清查摸底的现场业务指导，做好试点办与调查小组上下之间的沟通与信息传递工作。（2）市试点办专门成立了清查摸底业务问题答疑协调组，向各调查小组公布业务解答和咨询的手机号码，专门接听、记录和解答各调查小组在清查摸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对能够按国家普查办法规定当场解答的问题，试点办答疑协调组业务骨干边记录，边回答；对不能当场回答的问题，先由业务骨干进行记录，再组织相关人员统一讨论研究后作统一答复；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经请示省普查办后，由试点办答疑协调组以书面的形式解答，统一反馈各调查小组。（3）建立清查摸底工作进展情况日报制度。清查摸底期间，市试点办规定每晚召开由试点办工作人员和各调查小组组长参加的碰头会，汇报当天清查摸底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试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对当场能够明确的问题，当场予以明确；对不能当场明确的问题，第二天以书面的形式解答，发送各调查小组。清查期间，共印发清查摸底方面的书面问题解答3期，涉及清查摸底业务问题近40个。（4）加强单位清查表各环节的数据质量控制。各调查小组清

企业或单位，一份上交富春街道经普办，突出依法普查的严肃性。

5、为使发表培训工作更具针对性和专业性，市试点办没有分通表和专业表进行培训，而是采取分专业按套表的形式进行培训。

6、建立会场培训纪律监督制度，培训会议主持人对经济普查条例的有关规定，发表培训的重要性，培训的会场纪律进行了专门强调。签到人员对提前退场人员建立劝阻、登记制度。如无特殊情况，不得提前离开会场，特殊情况需提前退场的，必须办理出门登记手续，并将参会人员登记情况抄告其所在单位领导。

7、注重培训效果。下发培训通知时，详细列明各参会单位培训时需携带的相关资料，如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等资料，讲课人员则根据企业所携带资料进行通俗易懂的对照讲解，让企业边听讲，边填报，做到听得懂、填得好。

(四)认真抓好未参会单位的普查表送达和普查表填报业务指导。

1、市试点办及时将未参会单位名单和带有单位清查基本信息卡片的普查表，交由富春街道送达企业或单位进行填报并作业务指导。

2、市试点办讲师团成员和富春街道业务骨干，通过公开咨询电话，对企业或单位在填表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进行耐心讲解。

3、各社区（村）普查员通过上门回收和企业上报回收方式，及时回收普查表，对未填报普查表的单位则详细说明原因，确保普查登记培训到位、落实到位、回收到位。

(五)认真抓好各类普查表填报质量的审核工作。为使审表工

达不到培训的预期目的。

4、普查员责任心问题。在发表培训试点过程中，我们发现个别普查员责任心不强，对街道布置的送达通知任务，落实不到位，只是电话通知了事，结果造成个别社区的单位到会率不高；对未参加培训单位，有些普查员上门送达普查表后，没有很好地进行业务指导，造成一些企业指标漏填或错填现象，甚至有些企业空白表上报。

5、单位分类界定问题。由于此次试点的单位清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再加上部分试点工作人员对单位界定的业务不是很熟悉，造成一些个体户被界定为法人单位、一些产业活动单位被界定为法人单位；特别是行业界定不清，给培训造成较大影响。建议：

1、抓好单位分类界定工作。单位分类界定的质量，事关发表培训的质量，甚至决定普查的成败，必须由县级普查机构组织业务骨干集中开展，决不能下放到乡、村两级普查机构。

2、提高普查员责任心。从此次试点发表培训的效果看，一些普查员责任心较高的社区，培训通知送达率高，培训到会率也高；反之，就低。

3、成立联合执法检查组。此次试点普查员反映的最大问题还是入门难、普查对象配合程度低。我们认为，统计、工商、地税、国税、编办、民政等部门应成立联合执法检查组，对一些不配合的企业与单位进行联合执法检查，以增强经济普查的权威性与严肃性。

4、改变企业通用表布置方式。我们认为，此次试点G703表没有真正起到通用表的作用。仅仅是汇集了不同专业表的指标，不利于发表培训和企业填报，建议还是按专业进行表式分类布置比较合适。

5、《普查区划分工作细则》未提供普查区示意图范例。建议：

1、正式普查时的普查区示意图由乡、村两级熟悉地理环境的普查人员绘制；普查区示意图在电脑绘制前，应先由普查员实地手工绘制底图，再以底图为样版进行电脑绘图。

2、正式普查时，要提供绘图范例、并明确操作步骤。

(四)清查底册方面：

1、除统计部门外，其他部门均无法提供“行政区划代码”数据资料，导致其他部门提供的一些无行政区划代码单位无法归入相应普查区。

2、由于工商、民政、国税、地税、交通、农机等部门无法提供“组织机构代码”数据资料，导致清查底册中仍会出现一些代码相同而名称不一致的单位。

3、各部门提供的单位“详细地址”与实际地址差异较大，清查底册无法发挥预期作用。

4、少数普查员对清查底册的用途产生误解，认为只要查清底册单位就完事，没有严格执行“地毯式”清查工作原则。建议：单位清查初次上门不使用《单位清查底册》，而由普查员逐家上门进行“地毯式”清查；之后将初次清查结果与单位清查底册进行比对，通过比对形成差异单位清查底册，进行有针对性的查漏补缺。

(五)组织方式方面：

1、经济普查是一项多部门协作的社会系统工程，尤其是具有发证和审批职能的部门应全过程参与普查的组织实施。但从此次试点情况看，部门的参与程度还远远不够，一些部门认为只要提供单位清单就可以了，对普查员入户难，工商、税务等部门没有给予必要的协助与支持。

2、从银行、证券、位所在地及行政区划]中的省、地、县、乡四级行政区划代码及名称对同一普查区来说是重复填报，增加不必要的工作量。建议：清查表是以社区（居委会）、村委会为单位装订，普查员可以在封面统一填写省、地、县、乡四级行政区划代码及名称，并进行数据录入；而表内只需填写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的行政区划代码与名称，单位详细地址即可，以便减轻普查员和录入员的工作量。二是清查表中[或手机号码]使人误认为联系电话和手机号码只需选填一项，不利事后工作联系。建议：[或手机号码]改为[手机号码]。三是[填表人（签字）]让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误认为是自己签名，而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的签名在清查表封面上已有。建议：将[填表人（签字）]改为[被调查对象（签字）]。四是清查表缺少[册号]与[页号]内容，不便于清查表装订与检索。建议：在清查表右下角增加[册号]、[页号]。

(七)入户清查方面：

1、一些无明显标志的单位，清查摸底容易遗漏。如国家机关附属的社会团体、协会等；一些未挂牌单位容易遗漏，如统计部门所属的普查中心等。

2、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入户调查工作方式不规范，入户调查效果不理想。建议：

1、普查员入门清查时应询问被调查单位是否有下属单位，是否有未挂牌单位，是否是一套人马二块牌子单位，谨防单位清查遗漏。

2、对一些有规律性的清查单位，县级普查机构要按单位性质事先进行归类整理，编制单位清查分类信息卡片，供普查员清查时参考使用。

3、入户调查时人员不宜太多，两人一组为宜。

4、统

1行业分类指南，供普查员上门调查时使用。

(九)清查表数据审核方面：

1、清查表中有一些指标的逻辑审核关系与单位的实际情况不相符。如在单位清查表中将地税和国税批准机关作为单位界定的依据；

2、对清查表中的一些逻辑审核关系考虑不够周全，遗漏了一些特别情况的审核。如对单位清查表中的行业代码，归属法人单位代码、单位名称、单位地址等指标为空的情况，没有进行审核控制；如对个体经营户清查表中的个体经营户名称、个体经营户姓名及填表人等指标为空或为问号、逗号等特殊字符，没有进行审核控制。

3、对清查表中一些指标间的逻辑审核关系没有进行控制。如对“行业代码”与“机构类型”；“单位批准机关”与“机构类型”等项目间存在的逻辑关系，没有进行审核控制。

4、对一些选填项目指标缺少逻辑审核控制。如个体经营户清查表中的“是否有营业执照”和“是否办理税务登记证”两项指标选填型项目为空情况，未进行审核控制。建议：

1、对一些不符合实际情况的逻辑审核关系，应根据试点反映的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讨论与修改。

2、对试点过程中发现的一些不完善的逻辑审核关系，应及时进行补充完善。

3、新增与补充一些项目间逻辑审核关系。

(十)清查表管理方面：

1、没有明确法人单位与产业活动单位的清查表是否分别装订。

2、缺少《个体经营户清查表》封面式样。

3、《试点方案》中缺少《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清查一览表》、《个体经营户清查一览表》的表式，不利于单位查找。

4、清查

3控制到9位代码，按普查区的区划范围来确定数据操作权限，确保数据处理安全。

4、进一步完善数据录入程序，最好在市、县一级采用程序修改比较灵活主动的单机版程序。

(十二)一套表设计方面：一是假如一家有贸易产业活动单位的限下工业单位，按照试点方案规定既要填报702-1表(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附表)，又要填报G703表“

七、批发和零售业商品购进销售库存”部份的批发和零售业商品购进销售库存(E102-1表)表式，造成填报内容重复；二是多产的限上单位没有设计分产业活动单位的专业填报项目，而“三下”企业填报的G703通用表却设计了分产业活动单位的专业填报项目；三是G703、G704的设计内容不是通用表，而是不同专业表式内容的简单合并，不同行业的普查对象填报内容不一致，不利于基层普查的组织实施，也与常规的年报表布置方式不一致。建议：按照专业一套表的思路进行一套表的设计，如将一些通用内容的指标归纳设计为通用表，将专业内容的指标归纳设计设计专业表，再组成一套表进行布置

(十三)701表设计方面：

1、此次试点没有列明[07登记（注册）情况]中[1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登记注册号]与[08登记注册类型]之间的对应关系，企业填写出现互相矛盾的现象比较普遍。

2、在表尾设计的单位负责人和统计负责人内容实际意义不大。

3、实收资本为法人资本时，“控股情况”项目填报很难确定。建议：

1、整理工商登记注册号与单位注册类型的对应关系，建立对应关系

5在表中新增资产总计、负债总计、其他业务利润指标，使指标间形成一个较为严密的逻辑关系。

9、随着企业用工的不断规范，住房公积金和失业、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已成为职工报酬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三产GDP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经普普查表中有劳动失业保险费这项指标，而二经普却没有，可能对二经普GDP数据核算产生影响。建议：在表中新增住房公积金和失业、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指标。

10、按照新会计准则，企业已不计提福利费，直接从成本、费用中开支，但方案中此项指标仍根据原会计“应付福利费”科目的本期贷方累计发生额填列。建议：正式普查时应根据不同情况，列明此项指标如何填报。

(十五)G704表设计方面：

1、G704表中补充资料中的“机动车拥有及运行情况”，只有非企业单位填报，而拥有大量机动车的运输企业和其他单位无需填报，不能全面反映全部单位机动车拥有及运行情况，填报意义不大。建议：将机动车拥有及运行情况项目取消。

2、由于行政事业表中收支结余=本年收入合计-本年支出合计+上年结余，但在试点过程中发现很多单位将“收支结余”理解成“本年收入合计-本年支出合计”。建议：在表中增加上年结余项指标。

3、村委会（村经济合作社）、社区的财务报表与其应填报的“社团及其他单位财务指标”只有个别指标能够对应，大部分指标无法填报。建议：应对、村委会（村经济合作社）、社区填报G704表“社团及其他单位财务指标”的情况进行调研，对填报指标进行修改与完善；

4、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指标和社团及其他

7企业可以免报项目表，不利于报表中有关指标的审核。建议：降低项目填报的立项经费起点标准。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表中“

二、本年度全部科技项目情况”中有3个项目指标和2个经费指标，2个经费指标已体现在经费支出总额中，并且金额基本接近，填报了几个项目在报表中不起任何作用。建议：取消这5个指标。4.在试点中，部分单位把“固定资产原价”的数据作为“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原价”填报。建议：《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表中“

六、其他情况”中的“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原价”和“其中：微电子控制设备”2个指标可以放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财务状况》表中，作为“固定资产原价”的其中数，从财务表上取数比较方便，又不会发生差错，分开后反而难以发现问题。

(十七)水及能源调查设计方面：

1、汽油、柴油等燃料油有些是交通工具用油，有些是燃料用油，由于非交通运输单位拥有车辆比较少，有关油的指标填报容易遗漏。建议：在“消费量”纵栏指标中新增“其中：交通工具用”指标；并增加补充资料：“年末车辆拥有数”指标。

2、由于在民间瓶装液化气也俗称“煤气”，企业在实际报送数据过程中，经常会出现将“液化石油气”误报为“煤气”的情况。建议：把“煤气”指标改为“管道煤气”。

3、用“金额”作为统计“热力”计量单位，因供热方的价格高低及资金结算时间差的问题，容易使“热力”数量有误差，不利于统计数据的使用。建议：将“外购热力”计量单位改为“百万千焦”或“蒸吨”。

4、G703表、G704表中能源消费部分指标的源头数据难以取得，尤其是一些写字楼内单

9锁经营情况仅限于限额以上调查，不利于全面了解连锁经营情况。建议：105-1表进行全面调查。

(二十二)数据处理程序设计方面：总体看，二经普数据处理程序还不完善，功能不强、审核关系不完整，试点时暴露的问题比较多。

1、没有设计一套表录入功能。此次试点一个单位有几张普查表，就要录几次法人代码，设计不合理，工作效率低，且容易漏录普查表。建议：以一套表的思路来设计，法人代码录一次就行。

2、录入程序光标跳转控制设计不科学。有的指标录完不回车，就会自动跳至下一指标；而有的指标必须回车，才会跳至下一指标，前后不一致，影响录入速度；此外，由下一指标回跳到上一指标只能用鼠标移动，而不能用方向键移动。建议：统一光标跳转定义，用方向键或鼠标同时控制光标的前后移动，以提高录入速度。

3、部分数据录入审核关系与实际情况不符。如701表工商登记注册号不允许为15位；G703表[实收资本]必须大于或等于[所有者权益](如企业长期亏损、资不抵债时，会出现小于情况)；705表和G703表水及能源中的水单价每吨不得小于1.6元，不符合实际情况(部分企业自己抽水，单价仅为电费支出，且方案规定不计入水费)。建议：正式普查时要进一步完善审核公式。

4、试点程序无法实现表间审核关系。如701表中的主营业务收入指标与G703表的主营业务收入，701表中的控股情况与G703表的资本金构成比例，702-1表与E102-1表、E102-2表中的相关指标，G703表、B105表的行业名称与产品目录；产品

1支指标，二是行业分类较粗，对普查后个体户样本的更新维护带来困难。建议：增加收支指标和细化行业分类。

3、由于普查表表式与平时日常报表不同，统计指标有增有减，因此根据普查表计算出来的增加值与目前专业报表数据的计算结果存在一定差异。建议尽早明确普查资料的核算办法，避免由于核算办法的改变带来GDP及其结构出现较大的波动。

**第二篇：杭州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工作总结[范文]**

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工作总结

（杭州市经普办 2025年6月25日）

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是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富阳综合试点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务院经普办和浙江省经普办的统一领导下，我们严格按照《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试点方案》的要求模拟普查工作的全过程。通过试点，达到了检验方案、积累经验、锻炼队伍的目的，得到了国务院经普办与浙江省经普办领导和专家的充分肯定。现将试点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检验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取得组织实施经济普查的经验，国务院、浙江省经普办决定在我市富阳进行第二次经济普查全过程、全方位的综合试点。为配合国家、省在富阳开展的综合试点工作，我市主动承担了富阳市最大的一个街道—富春街道作为市级综合试点区域。富春街道市级综合试点是国家试点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整个试点工作按照《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试点用）》和《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富阳试点实施方案》的要求，由杭州市试点办独立组织完成。

富春街道，位于富阳市中部，地域总面积103.95平方公里，共有19个社区、20个行政村，试点普查涉及2876家单位和10332家个体户，试点普查单位数和经济总量约占整个富阳市的四分之一左右，试点普查对象涉及9大类、48张普查表。富春街道不但

定了《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对试点目的意义、试点对象和范围、试点方法、试点时间、试点组织领导、试点内容和重点、试点进程安排、试点应研究的主要问题、试点考核等方面都作了具体规定，确保了整个试点工作万无一失和紧张有序地开展。

3、选调了一支高素质的普查队伍。此次杭州市经济普查综合试点由市、县、街道三级共同参与、共同完成。市经普查办全体工作人员，各区、县（市）4-5名业务骨干，富春街道普查办全体工作人员以及富春街道各社区、村（居委会）的书记和主任、村长，以及具有丰富实际工作经验的社区、村（居委会）业务骨干，共400余人参加了试点工作。参加试点的全体人员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文化素质，学习热情高，工作积极主动、责任心强、任劳任怨，确保了普查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现场调查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

4、进行了科学的划区绘图工作。为了节省试点时间，在试点前，浙江省统计局和杭州市统计局的设管专业人员、富阳市统计局相关人员及杭州市部分区、县(市)统计局的业务人员，采用计算机辅助绘图软件，历时半个月，完成了富阳市全部县、乡、村三级普查电子地图的绘制，其中包括富春街道下设19个社区、20个行政村（其中：空挂村4个）的电子地图。普查区地图的绘制为单位清查摸底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了基础。

5、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发动工作。在第二次经济普查国

织实施方式、表类装订分发、培训时间安排、工作分工、培训对象落实、培训通知送达、会场纪律保证等方面作了明确的规定。二是组建了讲师团。为授好课，专门组建了讲师团，团长由市经普办业务副主任担任，成员由市统计局各专业处室业务骨干组成；同时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团长作为业务培训的总协调，各讲师团成员负责对普查对象进行普查试点表的培训。三是进行清查摸底业务知识再培训。4月10日下午市、县、街道三级参试人员参加了由省经普办在富阳南国宾馆组织召开的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富阳综合试点清查摸底业务培训会后，4月11日上午市试点办又专门组织对乡镇（街道）业务人员及村(社区）普查员约150人进行有针对性的清查摸底业务知识的再培训。四是以程式化管理保证参训率。市经普办下发的发表培训的每份通知都与发表培训清单建立了对应链接关系，培训通知与发表培训清单一一对应；培训通知标明的企业培训座位号与发表培训清单事先设臵的座位号一一对应；企业培训反馈的清查库基本信息卡片与培训座位号一一对应。通过“三个一”的对应关系，企业参会时可按通知编号进行签到，按通知座位号进行入座，按座位号上资料进行信息核对，确保了发表与培训的准确性与参训率。这一做法，已被国务院经普办、省经普办采纳并向各地推广。五是分专业按套表组织培训。为提高培训效果，使发表培训工作更有针对性和专业性，市试点办对企业培训不是按照通表和专业表进行分类培训，而是采取分专业按套表的形式进行业务培训。六是注重培训效果。市

突出专业化授课，重点放在普查表的如何填写及其质量的控制上。

8、认真组织普查表填报质量审核。为确保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各类普查表的填报质量，市试点办专门制订了《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普查表质量审核实施方案》，在组织业务骨干进行分专业审核中采取“五审、五看”的方法：一审普查表是否齐全，看普查表发放与接收是否有重、漏的现象；二审普查表套表的完整性,看普查表张数是否齐全,是否符合一套表要求,单位所属行业与所填的普查表是否匹配;三审普查表填报的指标是否完整，若有空缺则及时向普查对象查询、核实并据实补充；四审普查表的表内、表间主要指标的逻辑关系与平衡关系，看各类普查表是否出现逻辑错误；五审普查表指标含义是否弄清，看有无错报漏报情况。市经普办在审核中除发现可疑之处，当场查明原因外；同时还要求各专业审核小组对审核情况进行及时分析，并将审核过程中摸索出的经验和发现的问题及时形成书面材料。

9、积极开展业务交流研讨活动。为认真总结、交流试点的经验与存在的问题，以便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市试点办先后两次组织召开了试点业务技术研讨会议。

一是6月5日至6日，召开了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单位清查及填表培训业务技术研讨会。会上，浙江省统计局副局长、省经普办主任王杰与省经普办常务副主任叶水寒分别作了重要讲话；省普查中心副主任姚剑平与省经普办李吾增分别传达了全国试点清查摸底阶段工作总结会议精神。市经普办副主任陈江龙重

实践，指出了试点方案及清查摸底、业务培训、普查表设计及指标解释、数据审核与数据处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省经普办各组组长及专家一一发言，既充分肯定了市级综合试点所取得的成绩，同时站在更高的层次，作更深入的思考，对试点中所暴露的问题，作了更准确、更清晰的概括与指导。市统计局党组副书记、国家统计局杭州调查队队长杜国忠与市统计局副局长、市经普办主任周建华分别就试点中所发现的问题，谈了自己的看法并提出了相关的工作要求。

三、试点工作的主要收获与体会

此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实践，有许多值得总结的经验，并为经济普查面上工作的开展提供有益借鉴。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六个方面：

1、领导重视是搞好试点工作的关键之一。经济普查是政府行为，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情况复杂，所面临的困难和问题非常多，没有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支持，经济普查难以正常有序地开展。为此，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戌标在全市统计工作会议和经济普查电视电话会议上，就经济普查与试点工作专门提出要求，并亲临富阳进行动员。试点期间，省统计局、省经普办领导多次听取汇报，并对试点工作进行精心指导。市统计局将试点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局长办公会议、局党组会议多次研究试点工作；市统计局局长、市经普领导小组副组长屠辛庚高度重视此次试点，专程到富阳市检查、督促；市统计局副局长、市经普办主任周建

对象，开展如此大规模的普查试点，离不开社会各界的理解、支持和广大调查对象的配合。为此，搞好宣传发动工作十分重要，宣传工作必须先行，既要轰轰烈烈又要扎扎实实。通过宣传，使经济普查的目的、意义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从而有效地消除广大普查对象的思想顾虑，促使他们如实地申报普查资料，这是确保普查顺利进行和普查数据质量不可或缺的重要手段。

4、选配好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是搞好试点工作的基本保障。经济普查是一项业务性很强的工作。普查指导员与普查员作为普查工作的具体实施者，其素质的高低，责任心的强弱，直接影响到数据质量。在选配普查员和指导员时，我们不仅要考虑普查员的业务能力，政治素养，还要考虑普查员是否熟悉调查小区情况，能否得到普查对象的支持和配合。为此，我们重视把好“三关”：第一是政治关，选配思想进步、作风正派、责任心强、有吃苦精神、热爱普查工作的人；第二是业务关，选配文化水平较高，懂得财经知识、会算帐、熟悉情况的人；第三是口才与表达关，选配会做细致思想工作、说话有感染力的人。

5、高质量地组织开展清查摸底是搞好试点工作的重中之重。数据质量是普查工作的生命，直接关系着普查工作的成败。清查摸底是普查登记的基础，必须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一是要科学划分调查小区。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加快，造成各区域间界限不清、相互交叉的情况极为普遍；为此，科学地划分调查小区显得十分重要。既要保证各个调查小区之间不重复、不交叉、不遗漏、16、实施全程质量监控是搞好试点的根本保证。试点的经验告诉我们，一定要把质量监控贯穿于普查的全过程，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观念，强化质量为先意识，真正建立健全一套行之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考核制度，这是“优质、高效、圆满”地完成试点工作任务的根本保证。对普查工作的每个阶段和环节，都要制定统一的工作目标和质量控制标准，明确每个普查人员的工作职责，使每个参与者都能成为合格的“质量检验员”。

7、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是搞好试点的必由之路。针对富春街道情况复杂，特殊问题多等具体情况，我们把发现和收集试点中出现的问题与解决的方法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市试点办先后就清查摸底、业务培训、普查表审核、数据处理等方面发现的问题加以梳理和讨论，并结合富阳街道的实际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形成了《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工作总结》、《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业务技术总结》《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发表培训程式化管理模式》《杭州市第二次经济普查综合试点数据处理业务技术总结》。我们深深地体会到，既要严格执行国家的试点方案，但也要结合当地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这是搞好试点的必由之路。

**第三篇：第二次经济普查情况汇报**

白旗乡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情况汇报

随着县政府经济普查办公室针对我县范围内的各经济行业进行全面普遍调查的步伐，我乡也积极的组织人员，于10月12日深入对我乡辖区范围内的个体工商户、大小企业进行了清查，下面将着重于工业企业的清查工作做一个汇报：

一、抽调精干人员，组成强大的普查班子

面对工商注册户分布全乡各村的复杂情况，如何既普查全面又做到准确细致，乡政府从各村抽调了一批工作能力与责任心强的骨干人员共17名，由乡政府乡长董树军带头负责的共20名人员的普查班子，具体全面的进行清查。

二、加强业务能力培训，提供良好的后勤工作

为了能快速、准确、细致的进行普查工作，乡政府在财力紧张的情况下仍先期拨出一部分经费用于普查工作的办公用品、伙食开支等的支出。对于普查人员，为了能准确填报各类经济普查表格，首先抽调人员上县城进行业务培训，回乡后又用1天的时间集中普查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做到有条不紊、从容上岗，为后期的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工作。

三、广泛宣传，增强对普查工作实际意义的宣传力度

为了能顺利的普查，在工作开始阶段，乡普查工作小组就采用标语张贴、广播宣传等不同形式的方法在乡内进行了广泛宣传，让广大被普查户及村民了解经济普查是怎样一回事，尽量争取广大群众积极支持和配合这一意义广大的普查活动，为被调查普查对象负责，为乡、县、国家负责，做到普有所为，查有其效。力争普查全面，数据真实有效，填表准确清晰。

四、全面清查，交叉检验

针对我乡区域每村分布的行业单位各不相同的问题，为了统一普查填表速度，在人员的分工上也作了相应的小调整，普查小组对工作人员进行了分村包干分工的工作方式，全乡共17个村，固定乡普查指导员负责白旗村范围内的调查及机关单位的普查工作，另外兼负其它各村的调查工作指导，做到了大统一、小协调的灵活工作方式。截止于2025年10月31日，全乡共深入调查个体工商户388个，产业活动单位10个，法人注册单位、法人部门下属产业活动单位27个，涉及文教、电力、汽配零售、矿藏开采、农业综合服务、医药卫生服务、文化艺术、餐饮服务、米面加工等13个行业，全乡共计425个。由于单位工作交叉复杂，在清查工作中就增加了极大的难度，但工作人员们本着对工作的负责，不计较工作的繁琐复杂，耐心讲解，准确的填表，严格的审核表格质量，做到了清查全面，无漏查漏报现象；表格齐全，无漏填错填发生。圆满地完成了现阶段我乡清查工作，并收齐整理完毕上报县经济普查办公室。

经济普查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经济普查表设计过杂，指标设计过细，内容设计过多，难度设计过大，这些超出了基层普查员应有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部分普查对象，特别是有些个体私营业主对经济普查的意义认识不是很到位，配合程度低，也有一些普查对象有各种各样的疑虑，填报数据水分较大，配合协作的难 度加大；三是上面强调普查数与年定期报表数相衔接，导致普查数据的不精准；四是产业活动单位填报难度大，原因在于产业活动单位在我们普查范围内，但所属法人单位在外省、外地，由此，产业活动单位表中“所属法人单位情况”一栏的填写非常困难。

经过紧张的工作，目前基本上已经结束现阶段工作，由于时间仓促，涉及面宽，调查对象错综复杂，难免会出现各种各样的小失误。我们也做好了下一步查漏补缺的工作准备，争取我乡2025年的经济普查工作真实有效的反映出我乡各类行业在运转中所表现出的和潜在的能力与缺陷，为今后如何发展好我乡的经济提供准确的信息预报。

**第四篇：西城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精选）**

西城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

简报

〔2025〕 第26期

西城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2025年12月15日

区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大力支持经济普查工作

在经济普查开展的过程中，区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与区经普办相互协调、配合，共同推进全区经济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区委宣传部积极配合区经普办开展经济普查社会宣传动员工作。区委宣传部始终把经济普查宣传工作作为普查各阶段工作的前提和保证，协调各新闻媒体对经济普查工作进行大力宣传，在营造氛围上狠下功夫，着重扩大宣传视野，在宣传手段和宣传形式上不断创新，将宣传工作落到实处。

区教委、区档案局抽调工作人员，投入到普查办公室中，长期进行普查工作。被抽调工作人员为普查办公室注入了一股新鲜 1

血液，不仅增强了普查办公室力量，更增添了活力，加大了普查工作中部门的协调力度，使各合作单位之间的配合更加合作无间。

区工商局主动承担了近3万户个体工商户的清查工作，抽调二百多名干部参与普查工作，充分发挥工商干部素质高，业务熟的特点，使个体清查工作进展十分顺利。

区地税、区国税、编办和区民政等部门积极提供行政登记资料配合普查清查工作，同时积极协助区经普办开展单位清查协查工作，有效地提高了查找率和填表率。其中区地税局还抽调专人加入普查办公室，充实了普查办公室的力量。

金融街经济服务大厅、西城区社保大厦、区地税服务大厅、区国税服务大厅在各自的电子显示屏上循环播放经济普查口号，主动向前来办理业务的企业单位发放宣传手册，同时在对外服务大厅内的自由索取架上摆放宣传传册，以便各企业单位自由索取，为经济普查宣传工作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区发改委、区委宣传部、区工商局、区国税局、区地税局、区民政局、区质监局、区房地局八部门的有关人员共同组成经济普查清查工作检查组，深入七个街道，对街道辖区内法人单位及产业活动单位的清查登记情况进行实地检查，详细了解各街道清查工作的完成情况和清查登记的填报质量。通过检查，为提高清查工作质量，做好查遗补漏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主题词： 经济普查简报

发送：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各组组长、各街道普查机构 抄报：市普查办

抄送：区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单位 北京市西城区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2025年12月12日印发

**第五篇：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进展情况**

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进展情况

（一）盟委、行署高度重视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及时转发《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阿署办函［2025］97号），并提出了贯彻意见；下发了《阿拉善盟行政公署办公室关于成立全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阿署办字［2025］6号）；转发了《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 财政厅关于做好第二次全区经济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阿经普办发［2025］3号）；印发了《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尽快落实普查机构和经费的通知》（阿经普办发［2025］2号）等有关文件。2025年5月5日在全盟统计工作会议上，及时学习传达全区统计工作会议就全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部署，会上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组长王金喜同志代表盟行署与各旗人民政府和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签订了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责任书，明确了普查工作职责。2025年5月12日各成员单位的领导参加了国务院召开的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电视电话会议。

（二）普查经费正在落实之中。历次普查经验表明，保障普查经费按时到位是普查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的关键所在。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所需经费，国务院明确提出由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共同负担，并列入相应的财政预算，按时到 1

位。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和国家统计局、财政部下发的《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规定的通知》精神，结合我盟实际，对我盟第二次经济普查所需经费总额从普查前期准备工作的业务培训、试点、社会宣传、购置数据处理设备、入户登记、数据处理到普查后期的普查资料编辑出版、总结表彰工作等所需经费按相应进行了预算，其中：2025的所需经费预算已向盟行署专题报告，同时抄送盟财政局。目前，正在落实之中，但2025编制预算与实际安排资金有较大的差距。各旗第二次经济普查2025所需经费也都做了预算编制工作，并在落实之中。

（三）组建普查机构。2025年3月28日盟行政公署办公室下发《关于成立全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阿署办字［2025］6号），成立了由盟委委员、常务副盟长王金喜同志任组长，盟统计局、发改委、财政局、宣传部、国家统计局阿拉善调查队等14个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随后成立了普查办公室，组成人员由盟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阿拉善调查队及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相关科室负责人组成；普查办公室内设6个业务组，各业务组的工作人员均从盟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阿拉善调查队的相关科室选调组成。目前，各旗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普查办公室均已成立。

（四）布置第二次全盟经济普查工作。利用全盟统计年

报会议和统计工作会议，向各旗、经济开发区布置了第二次全盟经济普查有关工作，重点是抓紧组建普查机构和普查经费的落实工作。

（五）加强宣传，为经济普查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六月十一日为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阿拉善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会议由盟第二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盟行署副秘书长黄巴特尔主持，黄巴特尔副秘书长就搞好全盟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要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经普工作，明确各自职责，加强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搞好全盟第二次经济普查。

（六）我盟第二次经济普查下一步工作重点

根据自治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总体安排和工作进度，下一步的工作重点：

1、认真贯彻文件精神，做好宣传动员工作

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涉及面广、参与部门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在普查工作中遵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制定普查宣传工作规划，认真做好普查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和其他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动员，在全盟各地营造一个关心、了解、支持经济普查的社会氛围。

2、努力争取普查经费。在第二次经济普查筹备初期，我盟就把落实普查经费摆在了突出位置，上报普查经费预算135万元，目前只落实了3万元。今后将根据工作进度，继续跟踪落实普查经费，为普查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财力保障。

二00八年七月十八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